

加国议员声援诉江：追究罪恶的核心

【明慧网】据明慧网报道, 近日在中国大陆出现万余名法轮功学员和民众向检察院、法院等部门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

就此, 三位加拿大国会议员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 对于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权罪犯, 应一直追究到最黑暗的核心。

加拿大国会议员罗伯·安德斯接受采访时说, 迫害法轮功最严重的人, 往往是中饱私囊最严重、最不顾及他人死活和最没有 (道德) 底线之徒。

6 月 11 日, 前中共政治局常委周永康被判处无期徒刑。安德斯议员对此表示, 对周永康的审判只触及了腐败问题, 他认为, 要象剥洋葱那样挖出迫害法轮功的黑



加拿大国会议员罗伯·安德斯和瓦蒂斯劳·利森

幕的核心。他说: “要象剥洋葱一样一层层地剥开, 就会挖出黑幕的核心——人权践踏、谋杀、酷刑和一切罪恶的核心。”

目前越来越多法轮功学员控告元凶江泽民, 他对此表示欣慰。他认为, 在中国应该建立档案库来收集所有迫害案例, 并将江泽民之流绳之以法。中国国内的民众能理解中国以外的人们说出的被掩盖、并被广为传播的真相, 民众走出来提出指控, 这一点很重要。他认为, 中国总有一天会被道德良知唤醒。

安德斯议员还表示: “当中共政权开始崩溃时, 这些 (进行迫害的) 人会被追究责任, 要是在中国, 他们将面临刑事控告, 如果他们跑到加拿大或其它国家来, 也会被追究。”

国会议员瓦蒂斯劳·利森说: “我坚信, 每一个参与迫害的人都将绳之以法。”对已有万余名大陆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他说: “这是一个巨大的力量, 它会获得新的动力, 它将促成巨大的变化。”

国会议员朱迪·斯格诺接受采访时说: “越多的人提出控告, 世界各地支持法轮功的声音越多, 到一定时候, 指挥迫害的元凶必将为他对无辜人民所犯的罪行负责。”◇

悉尼黑镇文化节 法轮功队伍获双奖



【明慧网】6 月 17 日晚, 在澳洲悉尼最大城镇——黑镇的市政厅议会颁奖仪式上, 黑镇市长斯蒂芬·巴厘先生面对全体市议员和秘书长等官员以及本地各团体代表近百人宣布: 现授予澳洲法轮大

法学会 2015 年黑镇城市文化节游行活动“最佳乐团”和“最佳服饰”两个大奖和一千澳元奖金 (左图)。

黑镇 2015 年的文化节吸引了当地 70 个多元文化团体参与和庆祝。

市政厅工作人员理查德从刚刚领完奖的法轮功学员身边走过, 高兴地说: 我很高兴又看到你们得奖, 每年你们都得奖。你们都是好人, 你们的乐队很棒! 你们的服饰很美! 我最喜欢看法轮功的游行队伍, 谢谢你们带给我们这么美好的时光!

法轮大法当地游行团队协调人约翰先生表示: 在澳洲这样一个自由社会, 我们不但可以自由炼功还可以参加社区的活动, 能够使更多的人受益。江泽民一意孤行迫害法轮功, 甚至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贩卖。江泽民罪大无边。现在全球公诉江泽民一定要加大力度, 一定要把江泽民绳之以法。所以全球人民都应该起诉江泽民!

北京市朝阳区又有六名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通讯员北京报道) 近日, 家住北京市朝阳区的宋松娥、张滨兵、王新华、季仲全、马广瑞、郭艳向最高人民检察院递交了对江泽民的“刑事控告书”。六份刑事控告书均在 6 月 10 日之前成功送达最高人民检察院。其中宋松娥、张滨兵、王新华是在 6 月 10 日送达, 季仲全是在 6 月 8 日送达; 马广瑞是在 6 月 3 日送达, 郭艳是在 5 月 28 日送达。

以下是部分控告人的基本情况与控告事实:

控告人季仲全, 男, 73 岁。退休职工。季仲全于 1993 年 7 月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修炼之前身患腰椎间盘突出、慢性咽炎、高血脂等多种疾病。多次医治无效, 非常痛苦。修炼之后, 很快达到了无病一身轻, 变成一个完全健康的人。同时遵照李洪志师父教导的“真、善、忍”要求自己, 遇事为别人考虑, 先他后我, 受到同事和亲友的好评。季仲全在诉状中说: 1999 年 7 月, 祸国殃民的江泽民滥用职权, 践踏法律, 发动了对亿万法轮功修炼者的迫害。我多次向领导和同事

说明自己修炼法轮功受益的事实; 也曾向所在单位党委写信反映真相; 2004 年 2 月 4 日, 我去天安门广场和平请愿, 向国家有关部门反映真相, 被北京市公安局拘留 15 天; 此后, 我先后被当地派出所拘押八次 (24 小时 6 次、48 小时 2 次); 被非法抄家一次, 抢走大法书和资料。此外, 从 2000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0 月, 我被本单位“610” (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 强行劫持到外地办洗脑班三次 (辽宁省马三家一次、河北香河二次), 在单位内部办洗脑班多次; 当时我还未退休, 每天上班, 却无理扣发我的工资、奖金一年零八个月; 还长期监听我家电话。这种种迫害的目的, 就是为了逼迫我放弃信仰。这些迫害对我本人和家人在精神上、身体上、经济上造成很大伤害, 名誉上造成了不良影响。

控告人宋松娥: 女, 77 岁。她在诉状中说: 我是 1995 年开始修炼法轮功的, 修炼之前患有心律不齐, 左心室高电压, 肾炎, 膀胱炎等多种疾病, 我感到十分痛苦。修炼以后身体有了明显的改善, 同时

按照真; 善; 忍的要求去做事。1999 年 7 月 20 日江泽民出于嫉妒心悍然发动了对我师父的污蔑和对大法的迫害。由于我坚持信仰法轮功, 2001 至 2013 年被非法停发了我的退休金, 有关人员还在江泽民指示下威胁要把我送到洗脑班。使我不敢在家居住离家 10 年之久! 同时对我家人造成了伤害使他们的精神长期处于紧张焦虑的状态。

控告人王新华, 女, 63 岁。王新华在诉状中说: 我是从 1996 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的, 修炼以后从身体健康和精神层面都得到了极大的改善。由于我坚持信仰法轮功, 前后遭到非法刑事拘留四次: 前二次被拘留各一周, 后二次分别是半个月, 一个月。2000 年我被非法强制劳教 10 个月。2005 年 6 月警察非法把我抓到劳教所劳教。在 2008 年 6 月 4 日奥运会前夕, 又有警察突然闯进我家, 进门就非法抄家。抢走了 mp3 和现金一千元。并且把我抓走送到了千里之外的山西女子劳教所, 对我进行摧残和迫害, 给我自己和家人的身心健康都造成了摧残。

流亡海外的法轮功学员耿飒博士控告恶首江泽民

【明慧网】原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法轮功学员耿飒博士, 因坚持修炼法轮功、向世人讲清中共恶党迫害法轮功的真相, 遭中共江泽民集团残酷迫害, 妻子管革被迫害致死, 耿飒被迫流亡美国。近日耿飒先生向中国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 强烈要求对其违法犯罪行为即刻立案侦查, 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停止迫害法轮功。下面是耿飒先生的部分控告事实和理由:

1999 年 12 月 26 日, 我去北京石景山中级法院抗议对法轮大法研究会的义务工作人员的非法审

判, 被警察非法抓捕, 被关在一间没有窗户的黑暗小屋里一整天, 到晚上被送到中科院总部, 后由中科院植物所的中共党委书记牛喜平接回他的办公室, 然后就是长达三天的非法监禁。

2000 年 5 月 13 日, 我被北京国安特务非法绑架到北京清河看守所, 在那里每天被强制坐板, 极为痛苦。直到 6 月 10 日左右才被无罪释放, 回来后被植物研究所禁止博士论文答辩。反复交涉半年之后, 才允许我进行博士论文答辩, 但又因为我不放弃对法轮功的信仰, 中科院植物研究所非法剥夺我

的博士学位, 这给我以后的工作带来极大的消极影响。

2001 年 5 月 30 日, 我和妻子管革 (戈) 被河南省新乡市国安局和公安局的特务跟踪并非法暴力绑架到新乡县看守所。我被非法关押期间, 每天强制我劳动达 10 多个小时, 制作装药的纸盒子。2001 年 5 月 29 日至 8 月 23 日, 我的妻子管革 (戈) 在河南省新乡县看守所被非法关押了二个多月, 然后被送往河南省十八里河劳教所, 被非法劳教三年, 在那里受到了更残酷的迫害, 直到 2003 年 6 月 4 日她被约束衣酷刑迫害致死。◇